

中国海洋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2025 版）

姓名	张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学部、学院 (中心)	海洋与大气学院	专业	海洋科学	年级	2025 级			
身份证号码	100100100000000000	联系电话	13312341234	生源类别	☐ 城镇 ☒ 农村			
申请助学贷款情况		☒ 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 申请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 不申请贷款						
家庭信息								
家庭住址 (到门牌号或村组)	江西 省(市) 九江 市 修水 县(市、区) 义宁 镇(乡、街道) 芦塘 村(居委会) 7 组(队、小区) 户(门牌)							
邮政编码	332400	家庭人口数	4					
家长电话	138*****	所在村委会/居委会电话	138*****					
家庭成员情况	说明：此栏中不用填写本人信息；家庭成员指在一起长期共同生活并且相互之间有抚养和赡养关系的人，一般不含已成家的兄弟姐妹；“称谓”填写父亲、妹妹等；写不下可在详细说明中补充说明。							
	称谓	姓名	年龄	现工作（学习）单位	职业	年收入（元）	健康状况	联系电话
	父亲	张四	48	去世	无	无	无	无
	母亲	李五	45	修水县**镇**村	务农	22000	良好	13012422222
	弟弟	张六	13	修水县***镇中学	学生	无	良好	无
家庭经济状况说明								
填写说明：详细填写家庭各类情况，没有的填“无”。								
家庭固定资产情况	住房情况：农村房屋共 1 处 120 平米，价值 10 万元；城镇房屋共 0 套 平米，价值 万元。 车辆情况： 轿车/农用 车共 2 辆，价值 10 万元。 其他固定资产： 无							
家庭年收入情况 (请填写内容+金额，单位：元/年； ※注意年收入为总收入，而非扣除支出后的净收入)	务农收入（如种植、养殖收入等）： 5 亩地种小麦，毛收入 13000 元 工作收入（如工资、短期务工收入等）： 母亲不定期打工收入 7000 元 其他收入（如出租租金、生意收入等）： 无 家庭受资助收入（如低保资助等）： 建档立卡资助 3000 元，低保 2000 元							
家庭年支出情况 (请填写内容+金额，单位：元/年)	生活支出： 衣食住行等生活支出 8000 元 教育支出： 本人上大学每年学费住宿费生活费支出 15000 元，弟弟上中学支出 2000 元 病患支出： 母亲因患心脏病、高血压等慢性病药费支出 1000 元 赡养及其他支出： 两家联合赡养祖父母，我家支出 2000 元							
家庭负债情况	因 父亲生病去世花销 ，当前负债 3 万元							

没有“族”

基础教学中心

数目应包含
学生本人

两处年收入要
对应一致

特殊群体类型 (说明: 仅持有国家相关部门认定结论的勾选; 若无则不填, 可在下方表格中进行详细说明)	☒1. 脱贫家庭学生; ☐8. 刚性支出困难家庭学生; ☐2. 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 ☐9. 其他低收入家庭学生; ☐3. 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 ☐10. 孤儿; ☐4. 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 ☐11.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5. 低保家庭学生; ☐12. 残疾学生; ☐6. 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13. 残疾人子女; ☐7. 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14. 烈士子女、优抚家庭子女、因公或见义勇为牺牲人员子女。				
	注意1-14项均有国家的相关认定结论, 若无, 则不属于这几项, 无需进行勾选。				
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详细说明	父亲 2018 年因患肺癌去世, 治病等花销造成负债 3 万元。家中劳动力少, 母亲种地之外偶尔打工, 收入低下。今年我读大学, 弟弟上中学, 教育支出很高, 家庭经济难以为继。已被认定为脱贫家庭。				
家庭每月可提供费用	除学费、住宿费外, 家庭预计每月可给学生提供生活费等费用共 <u>600</u> 元。				
学生获得校外资助情况					
填写说明: 只填写获得校外资助情况, 新生指入学前获得的各类资助情况 (不含高中阶段获得资助)	获得资助时间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方 (组织或个人)	资助总年限	年资助金额
	2021. 7	扬帆工程	江西*****公司	1	3000
诚信承诺 本人承诺: 本人自愿填写家庭经济困难相关信息, 填写内容业经家长或监护人知晓并确认, 承诺所填写信息完全属实; 本人自愿接受监督, 同意接受学校、地方政府关于家庭经济状况的入户调查。如有瞒报、漏报或虚假信息, 愿承担相应责任, 退还因此受到的无偿资助, 接受校规校纪处理。 注意不可代签! 请实事求是!!! 学生本人签字: _____ 学生家长或监护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班级评议结果	经民主评议, 认定该生家庭经济困难等级为 _____。 班主任 (辅导员)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院认定结果	经公示, 确定该生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等级为 _____。 学部、学院 (中心)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通过。 学校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表请正反面打印, 一式一份, 表内信息 (除签字外) 手写或打印均可, 此表不得涂改, 否则无效;
 2. 请如实填写, 尽量详实, 可参考样表格式;
 3. 本表作为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认定的重要依据, 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国家助学贷款申请等过程中使用。